

大连民族大学

大民研字〔2019〕1号

关于做好2019年寒假研究生工作安排的通知

各研究生培养单位：

根据《关于做好2019年寒假工作安排的通知》（大民校办发〔2019〕1号）文件要求，现将寒假有关研究生工作安排通知如下。

一、放假时间：1月19日-3月3日

本校研究生于3月3日17:00前返校并注册（注册流程：以班级为单位，班级负责人持研究生证到研究生培养办公室注册），3月4日（星期一）正式上课。

二、有关要求

1. 认真做好假期安全稳定工作。各研究生培养单位负责本单位研究生寒假安全稳定工作。假前要召开一次专门会议，对师生进行法制教育、安全教育、心理健康教育、校纪校规教育，尤其要注意出行、社会实践、兼职等过程中的安全风险，提高自我防范意识。要普遍进行一次以用电、防火、防盗、防风雪冰冻为重点的安全检查，发现问题要及时采取整改措施。各研究生培养单位组织的各种活动，要加强领导，周密组织，采取各种有效的防

范措施，确保师生的安全。

2. 切实加强假期在校研究生的管理。各研究生培养单位成立寒假研究生工作组，负责寒假期间留校研究生的管理教育、后勤保障、安全保障和文体活动的组织安排。实时掌握寒假留校研究生的离校返校情况，动态报送当日离校返校研究生人数。严禁学生外出酗酒，严防因管理疏漏而引发事故。假期在校研究生须经所在培养单位、导师批准并报研究生处备案，确保研究生安全。要认真做好留校学生春节期间活动的组织工作，使学生度过一个欢乐祥和的春节。

三、联系方式

联系人：丛碧辉 马斌

联系电话：0411-87656172（内线：5172）

0411-87563527（内线：5527）

办公地点：综 A405 室



2019年1月18日